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股东股份质押后续进展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昌都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达实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达实投资	是	80,220,000	25.85%	4.17%	2019-11-13	2020-11-16	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
合计	--	80,220,000	25.85%	4.17%	--	--	--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达实投资	310,346,881	16.13%	135,839,999	43.77%	7.06%	0	0%	0	0%
刘磅	131,057,031	6.81%	85,130,000	64.96%	4.42%	0	0%	0	0%
合计	441,403,912	22.94%	220,969,999	50.06%	11.48%	0	0%	0	0%

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